

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相关事项
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，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的额度预计是基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、公正、公平的交易原则，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

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其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该议案内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张宏亮、刘俊彦、张晓婷

2022年9月13日